

醫學院民國 107 年 12 月份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地點：本院四樓大會議室

主席：郭副院長余民代理（張院長俊彥出席校教評會議中）

出席人員：如出席簽到表

紀錄：顏秀琴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議程 p. 3~4):確認通過。

貳、主席報告:

- 一、108 年 1 月 17 日院務會議將進行票選兩院院長遴選委員會委員，院務會議代表若無法親自出席會議，得以書面委託原推選之分組成員代為出席，例如：原代表為臨床醫學組教師代表，代理成員亦應為臨床醫學組之教師。每位以代理一人為限。
- 二、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院外委員應選出三人，請本院教師(專任)踴躍推薦「院外委員候選人」，並請於 108/01/02(三) 09:00 前將連署推薦表送至院辦公室彙辦。
- 三、有關文書組「公文處理逾期之稽催通知」及逾期公文改善措施函(扣減工作酬勞)，院辦已週知各單位並個案通知，請再提醒督促所屬教師及同仁確切注意經辦公文處理時效並配合辦理。因本院組織架構比他院多一層級，院方將另與校部交涉，是否得予放寬公文處理日數。
- 四、感謝各單位踴躍填報高教深耕計畫的資料，明年經費應該不會有太大問題。

參、醫學院副院長暨各分處主任報告、附設醫院報告:

【教務分處吳俊明主任報告】

體諒大家忙於準備科技部年度計畫申請，本處教學創新及教學成果報告提案，繳交日期延至 108/01/07 前，原則上請每系(所)及醫學系各學科至少需提出一件作品。

【總務分處楊政峯主任報告】

第二研究大樓連續壁工程施作，因工程問題將延後完成。施工期間產生的噪音及柴油發電機異味，請同仁體諒。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

案由：擬訂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論文發表獎勵辦法」(草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鼓勵學生及教師延續暑期研究內容，並將研究成果投稿國內外期刊，業經 107 年 11 月 19 日本院 107 學年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及 107 年 12 月 5 日醫學院第 109 次行政主管會議通過。

二、檢附草案條文(議程附件1)。

擬辦：討論通過報校備查後實施。

決議：依會中建議增修四、(四)“相關致謝聲明”內容後通過(詳如附件1, p.4)。

第二案

提案單位：物理治療學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物理治療學系教師評量要點」，提請 審議。

說明：

二、配合醫學院教師評量要點異動修正本要點，業經本系107年11月8日第3次系務會議(議程附件2.0)及107年12月5日醫學院第109次行政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三、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議程附件2.1)及原要點(議程附件2.2)，敬請 卓參。

擬辦：討論通過後報請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物理治療學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物理治療學系臨床指導教師設置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系臨床指導教師辦法已多年未修訂，係依據醫學院臨床指導教師辦法審核臨床指導教師，系教評會建議應修訂本系辦法以符合現況，業經本系107年11月8日第3次系務會議(議程附件2.0)及107年12月5日醫學院第109次行政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二、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議程附件3.1)及原辦法(議程附件3.2)，敬請 卓參。

擬辦：討論通過送醫學院核備後實施。

決議：酌作文字修正後通過(詳如附件2, p.5)。

第四案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演講廳使用管理要點」，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要點之收費標準表為因應講堂內部整修與設備更新，予以適度調整。於107年11月15日教學資源中心管理委員會第1次會議及107年12月5日醫學院第109次行政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二、詳如收費標準修正對照表(議程附件4.1)及原要點(議程附件4.2)，敬請 卓參。

擬辦：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尚有清潔管理等疑義待釐清，請研議後再提會討論。

第五案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醫學中心攝影棚使用管理要點」，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本要點之收費標準表為因應日後租借單位合辦需求新增收費類別，且攝影棚設備皆為消耗品，需酌收使用費以支應設備汰換。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教學資源中心管理委員會第 1 次會議及 107 年 12 月 5 日醫學院第 109 次行政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二、詳如收費標準修正對照表(議程附件 5.1)及原要點(議程附件 5.2)，敬請 卓參。

擬辦：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尚有開放租借時段等疑義待釐清，請研議後再提會討論。

伍、各系所、崑巖醫圖分館、動物中心、教學資源中心、各委員會報告: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1 時 10 分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學生暑期研究論文發表獎勵辦法

107.11.19 醫學院 107 年學生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107.12.5 醫學院第 109 次行政主管會議通過

107.12.20 醫學院第 107 年 12 月份院務會議通過

- 一、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暑期研究獎學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鼓勵學生及老師延續暑期研究內容，提升學術研究水準，特訂定本辦法。
- 二、 本會於每年 6 月公告受理申請，獎勵公告日期起過去五年內暑期研究論文發表之成果。
- 三、 獲獎論文以獎勵金及獎狀方式核發，獎金額度視本會當年度預算以及審議委員會審查論文後進行調整核定之。
- 四、 論文獎勵申請辦法：
 - (一) 以本院學生為獎勵對象，限論文著作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 (二) 正式發表之論文成果須與所申請之暑期研究題目同系列。
 - (三) 每篇論文以獎勵一次為限，不得重複申請。
 - (四) 學生於 SCI、SSCI、AHCI、EI 等國際性之學術期刊或國內期刊發表研究成果，並以成大醫學院為第一單位發表，於文章中應有「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暑期研究」相關致謝聲明。
 1. 中文致謝格式：本文作者感謝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暑期研究獎助計畫編號 NCKUMCSxxx-xxx 經費支持。
 2. 英文致謝格式：The authors gratefully acknowledge the Summer Research Project Grant no. NCKUMCSxxx-xxx from College of Medicine at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 (五) 學生需符合下列各款規定：
 1. 為第一作者時，論文通訊作者必須為暑期研究指導老師。
 2. 為通訊作者時，論文作者必須同時列名暑期研究指導老師。
 3. 申請時必須就讀或任職於國立成功大學。
 4. 單一研究僅能有一人申請。
 - (六) 學生若已經離開國立成功大學，指導老師可提出申請，若獲得通過，則頒發獎狀但不支領獎助金。
- 五、 檢附文件：
 - (一) 申請表及在學或在職證明影本
 - (二) 論文抽印本或影本(需有年代、卷期、頁碼)
- 六、 獲獎勵之論文如經確立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撤銷其獎勵並追回獎勵金。
- 七、 本要點經本院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物理治療學系臨床指導教師設置辦法

八十九年五月二十日系務會議通過

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院務會議通過

107 年 11 月 8 日系務會議通過

107 年 12 月 20 日院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物理治療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昇教學與研究的品質，強化臨床見習、實習以及教學相長之真義，特設置臨床指導教師。
- 二、凡在教學醫院指導本系學生實習之物理治療師具有大學以上學歷，領有物理治療師執照，且有六年以上臨床經驗或具有物理治療學會認證之主治治療師資格者，得由系內教師推薦並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經由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後，簽請院長同意核發聘函，聘為物理治療臨床指導教師，協助本系之臨床見習、實習之教學。
- 三、臨床指導教師不佔本系專任教師名額，每學年一聘，無等級之區分，不支薪及鐘點費，且不報部請頒教師證書。
- 四、各醫院臨床指導教師推薦人數上限為：整學年學生實習人數*實習週數/18 週。(小數點四捨五入為整數，未達一人得以一人計)
- 五、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送醫學院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